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座談會

會議時間：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三) 上午 09:15

會議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 7 巷 1 號 1 樓 (本公司第一會議室)

與會者：

獨立董事：丁予嘉、蘇元良、謝靜琪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會計師、王韻嵐經理

座談內容：

事 項	說 明	結 果
一、查核範圍與重大性	(一)集團查核範圍 (二)重大性	洽悉
二、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一)查核報告 (二)關鍵查核事項	洽悉
三、其他溝通事項	(一)關係人交易 (二)舞弊及未遵循法令規章之事件 (三)重大調整分錄及未調整分錄 (四)期後事項 (五)客戶聲明書 (六)與管理階層意見不一致之事項 (七)自編財報進度	洽悉
四、會計師獨立性	本事務所就 貴集團民國112年度查核工作，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及中華民國會計師對獨立性之相關規定，並未發現有違反相關規定致影響本所獨立性之情事。	洽悉
五、法令更新	(一)證管法令更新 (二)113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洽悉
六、其他	(一)審計品質指標(AQIs)	洽悉